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论学习贯彻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人民日报评论员

在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历史关口，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是需要全党高度重视的一个关系大局的重大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深刻指出，脱贫攻坚取得胜利后，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这是“三农”工作重心的历史性转移。习近平总书记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出明确要求，强调要坚决守住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脱贫攻坚是一项历史性工程，是中国共产党对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人民至上、以人为本，把脱贫攻坚摆在治国理政突出位置，把贫困群众和全国各族人民一起迈向小康社会、一起过上好日子作为脱贫攻坚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组织推进了人类历史上规模空前、力度最大、惠及人口最多的脱贫攻坚战。经过8年持续奋斗，我们如期完成了新时代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消除了绝对贫困和区域性整体贫困，近1亿贫困人口实现脱贫，取得了令全世界刮目相看的重大胜利。这一重大胜利，为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打下坚实基础，极大增强了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这一重大胜利，充分彰显了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优势，向全世界展现了我们党领导亿万人民创造的人间奇迹。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接下来要做好乡村振兴这篇大文章，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面振兴。”尽管“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转移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上来，也要清醒看到，相当一部分脱贫户基本生活有了保障，但收入水平仍然不高，脱贫基础还比较脆弱，有的稍遇到点风险变故马上就可能致贫；脱贫地区产业普遍搞起来了，但技术、资金、人才、市场等支撑还不强，有的地方甚至帮扶干部一撤，产业就可能垮掉。面对艰巨繁重的脱贫地区防止返贫任务，只有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更艰苦努力做到工作不留空档、政策不留空白，才能确保脱贫攻坚成果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更好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必须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要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重点监测收入水平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继续精准施策。对脱贫地区产业帮扶还要继续，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促进产业提档升级。要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多渠道促进就业，加强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搞好社会管理，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党中央决定，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后，对摆脱贫困的县，从脱贫之日起设立5年过渡期。过渡期内要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对现有帮扶政策逐项分类优化调整，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时限，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

“胜非其难也，持之者其难也。”今年“三农”发展内外部风险挑战增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任务繁重。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据新华社）

中央军委印发《现役军官管理暂行条例》及相关配套法规

（上接A01）

《现役军官管理暂行条例》及相关配套法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坚决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坚持聚焦备战打仗，着眼建立中国特色军官职业化制度，调整重塑军官等级制度，创新完善军官分类管理、服役、职业发展管理、待遇保障等制度，为加强新时代军官队伍建设提供了基本遵循和制度支撑。

《现役军官管理暂行条例》及相关配套法规的发布施行，标志着军官制度改革实现重大突破、建立中国特色军官职业化制度取得实质进展，对军队建设发展具有重大战略意义和长远历史意义，必将全面提高军官管理专业化、精细化、科学化水平，加快锻造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专业化军官队伍，为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和有力人才支撑。

这些新规元旦起实施

给你我带来哪些新变化？

2021年1月1日起与民生相关的一批新规正式实施，这些新规包括883项商品降低进口关税、优化个税预扣预缴、“美丽”行业加大监管处罚力度、禁止以任何方式进口固体废物。这些新规元旦起实施，给你我带来哪些新变化？

新规1 药品原料、医疗器材、奶粉原料等商品降关税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印发通知，自2021年1月1日起，我国将对883项商品实施低于最惠国税率的进口暂定税率。此次降低进口关税的商品中，不少为百姓常用和需求较为强烈的相关商品。例如，为助力“宝宝”成长，降低了乳清蛋白粉、乳铁蛋白等婴幼儿奶粉原料进口关税；为满足特殊患儿需求，对乳蛋白部分水解配方等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实施零关税。

对部分药品原料和医疗器材实施降税，包括人工心脏瓣膜、助听器、生产新冠疫苗所需的硼硅玻璃管等，部分抗癌药原料将实行零关税。

无论奶粉原料、特医食品，还是药品原料、医疗器材，都和民生密切相关，有助于降低百姓生活成本，进一步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此次调整措施有利于降低我国进口成本，更好吸引全球资源要素，不仅满足国内需求，也为各国提供更加广阔的市场机会，更好联通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新规2 累计收入不超过6万元月份暂不预扣预缴个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简便优化部分纳税人个人所得税预扣预缴方法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起，在纳税人累计收入不超过6万元的月份，暂不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在其累计收入超过6万元的当月及年内后续月份，再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

新规3 “美丽”行业加大监管处罚力度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1月1日起施行。这是首次将牙膏参照普通化妆品管理，宣称具有防龋、抑牙菌斑、抗牙本质敏感、减轻牙龈问题等功效的牙膏应当将相关评价依据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重点加强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力度。对未经许可从事化妆品生产活动、生产经营未经注册的特殊化妆品、使用禁用物质、非法添加等严重违法行为，最高可处以货值金额30倍罚款；增加“处罚到人”规定，对严重违法单位的相关责任人员最高处以其上一年度从本单位取得收入5倍的罚款，禁止其5年直至终身从事化妆品生产经营活动。

化妆品生产经营者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保证产品的可追溯性；美容美发机构、宾馆等在经营中使用化妆品或者为消费者提供化妆品的，应当履行化妆品经营者义务。化妆品电商平台经营者对平台内化妆品经营者进行实名登记，承担管理责任；平台内化妆品经营者应当全面、真实、准确、及时披露所经营化妆品的信息，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履行好相关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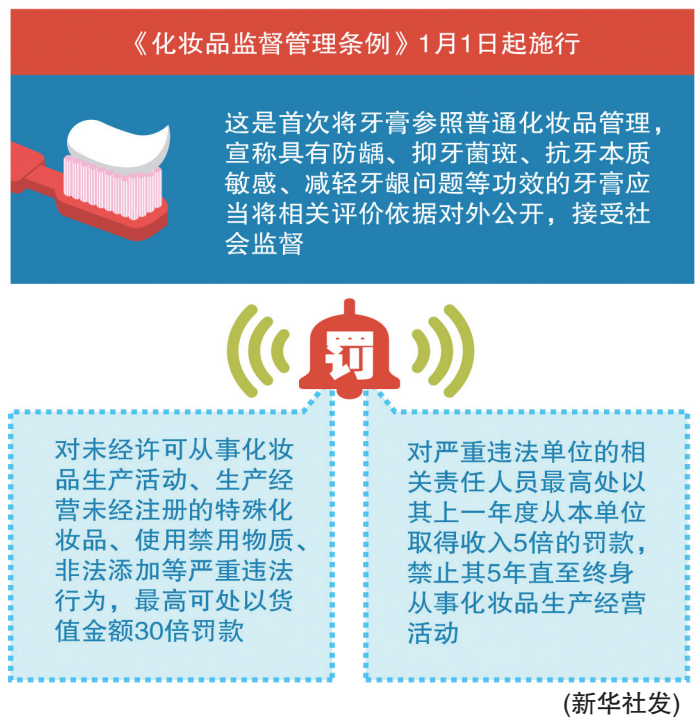

（新华社发）

新规4 禁止以任何方式进口固体废物

根据生态环境部、商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全面禁止进口固体废物有关事项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起，我国将禁止以任何方式进口固体废物，禁止我国境外固体废物进境倾倒、堆放、处置。

全面禁止进口固体废物后，生态环境部将不再审批、发放限制进口类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许可证。对我国来说，下一步要强化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全面提升国内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水平，逐步补齐国内资源缺口。相关部门还将持续加强固体废物集散地整治，依法严格查处固体废物加工利用行业环境违法行为，倒逼“散乱污”企业加快转型升级，促进国内再生资源行业高质量发展。

（据新华社）

商务部：

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

据新华社电 商务部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促进社区消费 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通知》，提出加快新建改造一批充分兼顾老年人需要的社区便民消费服务设施，按照传统服务与智能化服务创新“两条腿”走路的方式，保障老年人生活需求，提升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通知指出，各地要加快建设一批集餐饮、家政、托幼、老人看护等服务于一体的城乡便民消费服务中心，对现有城乡便民消费服务中心进行适老化改造，保留现金支付方式和面对面人工服务，优化智能服务方式，营造老年人友好型消费环境。

通知要求，加快发展社区品牌连锁便利店。支持便利店优化布局，加大门店建设拓展力度，推动便利店进街区社区。鼓励便利店在优化智能服务方式的同时，保留传统现金支付方式，搭载书报经营、代扣代缴、代收代发、家政预约、送货到家等服务项目，提升便民服务的“温度”。

通知强调，便利老年人日常消费。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配合相关部门，督导零售、餐饮、商场等场所保留面对面人工服务，支持现金和银行卡支付。另一方面，引导上述场所提供简便易行、符合老年人特点的智能服务方式，便利老年人消费。